



7.3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中国劳动关系学院）的（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智慧学工 2.0 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中国劳动关系学院智慧学工 2.0 项目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
制造商为（北京三易拓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6人，营业收入为1135.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49.9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北京三易拓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4 日

